

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—常見問題

更新日期：[2023-02-06](#)

問1：	甚麼是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(2019 冠狀病毒病中醫復康治療) 計劃？
答1：	因應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情況，配合政府防疫抗疫策略，醫院管理局(下稱「醫管局」)於 2020 年 4 月開展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，為曾於本地確診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，但仍有相關新冠後遺病徵的合資格香港居民，於醫管局、非政府機構及大學三方協作營運之中醫診所暨教研中心(下稱「中醫診所」)提供 2019 冠狀病毒病復康治療，中醫師按臨床診斷和因應病情需要，處方不多於 5 劑中藥，安排不多於 10 次免費中醫內科門診(針灸、骨傷(推拿)，其他治療並不在特別診療服務範圍內)。
問2：	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包括甚麼？
答2：	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只限於中醫內科門診服務(每次根據中醫師的臨床判斷處方不多於 5 劑中藥)。針灸、骨傷(推拿)及其他治療並不屬於是次特別診療服務範圍內。
問3：	接受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的病人，有無期限？
答3：	由完成隔離日期起計 6 個月內有效。服務只提供予本地確診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而仍有相關後遺病徵的康復人士。 註：按政府 2023 年 1 月 19 日宣布由 1 月 30 日起撤銷向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人士發出隔離令的安排，服務計劃將於最後發出隔離令的 6 個月後終止。
問4：	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可以選擇其他 / 私人執業中醫診所嗎？
答4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◆ 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由非政府機構營運的三方協作中醫診所暨教研中心提供。◆ 是次特別安排並不涵蓋其他 / 私人執業中醫診所。◆ 可瀏覽醫管局中醫動網址查閱參與是項計劃的中醫診所： https://cmk.ha.org.hk/services/SpecialCMOPProg/。
問5：	接受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期間，可否轉到其他診所？
答5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◆ 求診人士需於首次登記時選定中醫診所接受特別診療服務，其後將不能轉至其他中醫診所接受特別診療服務。◆ 求診其他服務類別則不受此限制。
問6：	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可否選擇中醫師？
答6：	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是為曾本地確診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而仍有相關後遺病徵的康復人士的中醫康復診療。為了切合有關情況，中醫診所會安排適合的、具相關經驗的醫師進行診療。

問7：	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可以選擇針灸或者其他治療嗎？
答7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只限於中醫內科門診服務（每次根據中醫師的臨床判斷處方中藥）。針灸、骨傷（推拿）及其他治療並不屬於是次特別診療服務範圍內。 ◆ 如有需要接受其他中醫診療服務，可以考慮使用中醫診所的其他診療服務(或需收費)。
問8：	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期間，中醫師會否為我處方多於 5 劑中藥？
答8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一般情況下，每次處方不多於 5 劑中藥 ◆ 中醫師可因應求診人臨床症狀處方中藥，以助康復。若中醫師經評估及臨床判斷後，認為求診人適宜處方多於 5 劑中藥，便需使用多一個額外籌額。 <p>註：醫師會因應求診人士的情況，建議覆診日期。</p>
問9：	甚麼人可以接受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？
答9：	<p>求診人需符合以下條件，方可以使用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在本地確診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 ◆ 出示由衛生署發出之隔離令/ 2019 冠狀病毒病測試陽性人士紀錄（下稱：「隔離紀錄」） ◆ 仍有相關新冠後遺病徵 ◆ 合資格香港居民¹ ◆ 從沒有參加任何由政府資助的 2019 冠狀病毒病中醫復康診療服務的康復人士，包括但不限於政府「攜手齊心—中醫藥新冠復康診療計劃」及由醫管局提供的「安老院舍中醫診療服務」等（請參閱問答 14） <p>註 1：會為 65 歲或以上長者優先提供服務。</p>
問10：	我是曾確診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的康復者，如何得知我是合資格香港居民，可以接受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？
答10：	你到中醫診所登記時出示香港身份證 / 身份證明文件以及由衛生署發出之隔離令/隔離紀錄，中醫診所便會為你核實資格。
問11：	我是海外曾確診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的康復者，可否使用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？
答11：	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只適用於在本地確診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，但仍有相關新冠後遺病徵的合資格香港居民。其他人士可以考慮使用中醫診所的其他診療服務(或需收費)。

問12：	我於 2022 年 12 月已完成隔離，期限怎麼計算？
答12：	<p>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的有效期由完成隔離起計 <u>6 個月內</u>。求診人士需於有效期內持有由衛生署發出的隔離令/隔離紀錄登記並使用服務。例如，隔離令/隔離紀錄於 12 月 29 日完成隔離，有效期於 6 月 28 日終止。</p> <p>註 1: 中醫師會按臨床判斷，因應病情建議合資格求診人覆診。</p> <p>註 2: 按政府 2023 年 1 月 19 日宣布由 1 月 30 日起撤銷向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人人士發出隔離令的安排，服務計劃將於最後發出隔離令的 6 個月後終止。</p>
問13：	我過往曾確診 2019 冠狀病毒病，並已參加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完成治療。我現在再次確診，可再次參與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嗎？
答13：	<p>為照顧更多有新冠康復醫療需要的合資格市民，每位康復人士只可參與計劃(任何受政府資助的中醫康復服務)一次。這項措施可讓更多的康復者參與計劃和接受治療。其他市民有需要可以考慮使用中醫師診所的其他診療服務(或需收費)。</p>
問14：	為什麼我只可以參加一項由政府資助的 2019 冠狀病毒病中醫復康診療服務？
答14：	<p>政府推出由不同營運機構提供的 2019 冠狀病毒病中醫復康診療服務，為新冠患者提供復康支援。符合政府有效使用公帑的原則，每一位合資格香港居民須避免受惠「雙重利益」。</p> <p>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是其中一項政府資助服務，只適用於從未接受任何政府資助的 2019 冠狀病毒病中醫復康診療服務的人士。求診人進行登記時，必須在登記表上作出聲明。如康復人士在參加計劃並接受診療後，被發現曾經受惠其他政府資助的 2019 冠狀病毒病中醫復康診療服務，會被中醫診所暫停或即時終止繼續參與計劃，求診人或需繳付相關的非政府資助中醫門診服務費用(有關收費可向中醫診所查詢)。</p>
問15：	我需要在登記時出示什麼證明文件？
答15：	<p>求診人士在第一次登記服務時需要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呈交已簽署的計劃登記表給登記處職員 2. 出示以下文件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a) 香港身份證 / 身份證明文件以核實資格 b) 衛生署發出的隔離令/隔離紀錄
問16：	我較早前已完成隔離(包括居家隔離)，但沒有相關證明文件，怎麼辦？
答16：	<p>求診人士須於首次求診時出示衛生署發出的隔離令/隔離紀錄(請參閱問答 15)。若求診人士未能提供隔離令/隔離紀錄，中醫診所將未能為其進行預約/登記求診。求診人士如有需要可以考慮使用中醫師診所的其他診療服務(或需收費)。</p>

問17：	我想預約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首次診療，除了電話預約，有沒有其他途徑？
答17：	<p>現時中醫診所安排電話預約予市民預約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，部份中醫診所更設立專線，可瀏覽醫管局中醫動網址查閱參與是項計劃的中醫診所電話： https://cmk.ha.org.hk/services/SpecialCMOPProg/。</p> <p>自 2022 年 6 月 15 日，市民可透過“ 18 區中醫診所” 流動應用程式(手機)作首次預約。為了優先服務 65 歲以上長者，流動應用程式已預留相應的長者籌額。</p>
問18：	如何得到更多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的資料？
答18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可瀏覽醫管局中醫動網址查閱參與是項計劃的詳情和中醫診所資料： https://cmk.ha.org.hk/services/SpecialCMOPProg/。 ◆ 如對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有查詢，請致電醫管局中醫部熱線 1834511。
問19：	我想表達對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的意見，有什麼途徑？
答19：	<p>有關中醫診所的日常運作事宜，可聯絡診所專責處理意見/投訴的職員</p> <p>若對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計劃有其他意見/投訴，可透過以下途徑提出：</p> <p>(a) 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計劃電郵：cmenquiryhotline@ha.org.hk</p> <p>(b) 醫管局一般查詢：2300 6555（服務時間上午 8 時 45 分至下午 5 時 45 分，星期六、日及公眾假期休息）</p> <p>(c) 醫管局病人關係處聯絡資料：2300 7125（服務時間：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；下午 2 時至 5 時；星期六、日及公眾假期休息） 電郵：haho_cm@ha.org.hk 網上意見表格</p>
問20：	我正在服用西藥，使用「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」時有甚麼要留意？
答20：	<p>若你正服用西藥，為減低中藥及西藥產生相互作用的潛在風險，必須將服藥情況告知主診醫師，並嚴格遵守中醫師所指示的中藥使用方法，包括服藥劑量、次數及時間等。如有疑問應向中醫師查詢。</p>